

宜蘭縣政府衛生局函

地址：26051宜蘭縣宜蘭市女中路二段287號

承辦人：鄭展成

電話：1999(縣外請撥03-9322634分機1229)

電子郵件：c3gascon@mail.e-land.gov.tw

260

宜蘭市女中路三段102號6樓

受文者：宜蘭縣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4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衛食藥字第108000889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恒海貿易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「希美替定(衛署藥陸輸字第000473號)」等6張藥品許可證，經公告註銷1案，請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高雄市政府衛生局108年4月10日高市衛藥字第108326453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公司持有之6張藥品許可證，業經衛生福利部於108年3月29日以衛授食字第1081403099號公告註銷，註銷之藥品許可證清單如下：

- (一)衛署藥陸輸字第000473號，品名：希美替定
- (二)衛署藥陸輸字第000478號，品名：異布洛芬
- (三)衛署藥陸輸字第000498號，品名：格列齊特
- (四)衛署藥陸輸字第000500號，品名：妥內散酸
- (五)衛署藥陸輸字第000562號，品名：思利馬林
- (六)衛署藥輸字第026079號，品名：氫溴酸右旋美索芬

- 三、為確保民眾用藥權益，請轉知所屬會員依公告事項辦理，並需回收驗章者，請配合藥品許可證持有者之藥商回收市售藥品並依藥事法第80條及同法施行細則第37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宜蘭縣醫師公會、宜蘭縣藥師公會、宜蘭縣藥劑生公會、宜蘭縣西藥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本局食品藥物管理科

局長徐迺維

食品藥物管理科科長莊淑姿決行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